台 北 市 都 市 計 畫 委 員 會 第 = 九 次 委 員 會 議 紀 錄

時

問:中華民國八十年八月卅日下午二時卅

分

地

單出

別つ席とおお簡報室

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列)席

席·市長兼主任委員

主

紀錄。林技佐美瑶

壹。 宣 讀 上 $\overline{}$ ---九 0 次 委 員 會 議 紀 鍛 9 認 為 無 誤 9 予 ひん 確 定 0

貳、報 告事項

报告事项

茶 名 • 台 44 市 主 要 計 畫 商 黨 區 檢 討 原 則 * 報 葥 公 鳌

説明:

本 為 因 煮 應 倸 本 市 府 नं 目 以 前 80 兴 7 4 未 來 府 整 工 Alternative Anny 幫 宇 有 第 計 畫 Λ O 發 展 0 之 MO. 黨 O 夹 九 亚 図 運 <u>=</u> 照 號 函 院 送 長 到 在 1

報 中 之 指 र्क 9 就 內 政 部 *7*9 9 7 偧 ij 4 告 _ 祁 市 計 * 定 期 通 盤 檢 討 治 實 安 * 施

法 __ 第 + 六 條 Ž 規 Ē * 太 市 啊 業 100 蓟 顶 由 原 百 分 Ż 入 提 高 至百 分之

+ ___ 9 市 府 特 事 紫 辨 埋 本 के 凘 * 運 通 遊 檢 討

=== 為 利 檢 計 作 黨 進 行 並 依 奉 内 政 部 核 定 Ž 工 作 計 * 埋 • 作 * 単 位 ٤ 初

心謹報請 公餐。

步

宪

成

相

144)

檢

討

原

則

,

俾

便

據

νL

ort

速

酌

黨

區

檢

討

計

Ė

作

業

之

進

行

議 洽 悉 備 查 0 如 各 位 委 員 有 意 見 9 請 於一 個 禮 拜 內 以 書 面 方式送 都 計處

參考。

決

叁、討論事項

村論事項一

名 擬 夎 更 台 北 市 內 湖 區 東 湖 段 4 段 九 地 號 ¥ 第 ----檍 住 笔 逐 為 機 M 用

地

常。

常

説明:

太 常 條 市 府 ٧X 80 5 21 府 エニデ 矛 Λ 0 O __ 六 25 **** 艞 函 送 31 並

自

80525起公展卅天。

行 政 院 析 볘 局 Ä 籌 設 # 華 民 國 **公** 共 電 視台 , 經 奉 行 政 院 同 意 成 立 中

決 議

ĽЧ

公

展

朔

闖

.

本

*

收

51

公

民

或

剉

瀘

陳

情意

儿

し

件

服 案 通 過 0

公民 或 團 體陳 情 意 見之 決 議 詳 如 附 件 綜 理 表

0

= 計 Ì 髡 国 內 土 地 , E 前 條: Ä 弟 STATEMENT MARKET 穫 住 Ë 1 , 並 i 用 -7 山 坡 地 M 發 物 Æ 集

可 夹 直 站 接 <u>__</u> 使 9 AJ 地 勢 * 西 為 公 高 共 柬 Ť 低 视 9 Ä 台 建 b 南 Ž ٦Ł Ŗ 狭 > 長 凝 而 變 傾 更 斜 為 Ž Ц 機 坡 M 用 地 地 • 無 地

Ł

國 公 共 T 莼 台籌 備委 員 會 ,員責公 共 T 视 台 # 設 * 宜。 建

地

於

*7*9

8

21

奉

行

政

院

核

准

攅

用

本 市

內

湖

巫

東

湖

段

_

45

段

九

地

妣

¥

六章

f

用

民

É

有

土

地

.

	1.	犹飾	
	韓	除	公 民
	旭	情	或
	¥.	人	
			盤
	神	陳	對
都省造,地其政鄉將得狀,公為與本情	情		九擬
市政成增由土部接使。道唯尺八建區理	位	情	地變
計府前加第地中土道若路一,公園段由	X		就更
畫住例容二分請地路公,進且尺民屬: ,都,積種區山へ更共本出七,住住	全	**	举台
其局使率住使坡康形電地東十僅宅宅	基	芝	第北
住规土恐宅用地等操视区湖五七,区	0	談	二市
宅 劃地遺區 , 開護塞台交內卷十因 ,			植內
區的利他成如發枝。在通濟係五原附內林用人機同, 此已地東巷有近			住湖
即口過接關意要正 設動區湖為道土		逐	医汞
不新度引用本求向 台弹之路十路地		由	為湖
准副。,地上改內 ,不環外二多正	wienesprzyganiewstenstelle 		機段
地住 。 宅	猜勿	遊	刷=
	變	談	用小
為	炙		地段
	条	辨	煮
	拉	法	所
	434		提
•		審審	意
		查查	是
		意小	祭
		見組	理表
	所	*	
۰	提意見不予採	員	
	惠日	\$	
	九不	決	
	予	说	
	<u> </u>		<u> </u>
80-0983		備	
W 4704		註	

磷

,		*************
-		
and the second second		
		graphics discount out of the second
Name of Street		
	事用委實地員。,會解以指	亦台
Marie Control		内视
		· · · · · · · · · · · · · · · · · · ·
-	以 讀	纵 攝
in the state of	金 市	问彩
- Contraction of the Contraction	法土	台科
-	方地 大學	心 市 而
	後 又	邵今
-	護為	市行
-	非機法問	计政士院
- in		<u> </u>
-		
Dentil Control		
- Andrews		ngaba ta dana balka qaree - 1 - 1
1		
Continuentalism		
Actions		
Annie of Board Cont.		
		

村 綸 項

為 計 更 爻 莄 道 惭 路 生 寮 北 路 依 至 本 Λ 德 * × 路 -刷 九 鐵 O 路 次 兩 套 侧 薁 洲 * 分 礒 ×, *** 决 議 種 * 住 宅 理 情 區 及 形 停 , 車 報 場 辅

用

地

村

0

议 明

柬 興 建 紫 路 路 建 函 綫 幕 段 Ż 向 緂 • 寬 快 突 並 __ 事 利 速 # 出 道 9 *********** 分 用 公 路 鐵 故 0 R 又 路 黨 擬 東 奉 將 9 兩 不 函 側 南 足 向 計 行 侧 標 快 盏 政 現 準 道 怃 有 速 核 9 道 路 Λ E 路 鱮 定 4 R 木 最 鐵 7 路 툊 計 * 1,5 用 鐵 使 路 路 iř 段 A 地 寬 路 南 合 地 F 度 倂 再 側 向 建 為 規 化 兼 到 東 南 V9 + 柘 延 綫 9 L 本 公 松 * 尺 煮 4 Λ 較 公 道 事 兩 尺 煮 側 惟 路 為 偅 為 路 共 本 + 投 其 構

案 六 公 (-) 經 本 市 尺 計 府 煮 路 自 畫 段 79 道 路 於 8 鐵 21 路 公 用 展 池 後 46 9 本

*

番

决

5

VL

.

道 遇 路 0 並 向 依 南 法 拓 定 I 程 六 序 公 * R 埋 9 4 東 側 M 部 函 分 展 向 向 嵬 快 #Ł 逑 0 道 拓 L 路 *** 13 為 公 尺 VSI + , 公 南 尺 側 L Λ , 公 修 尺 正 計 通 İ

兩 側 柘 Ĺ 亦 分 寫 拆 除 在 ٨ 行 道 L Ž Ė * 物 9 蒱 市 府 酌 情 考 量 暫 不

依 前 項 于 拆 決 联 徐 , 9 太 俟 煮 建 物 自 80 改 建 4 時 26 起 依 再 Ė 樂 次 4 綫 展 ik # 綱 夭 建 築 9 公 0 展 期 M , 本 * 計

收

37

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十七件。

Ξ

h ति 經 提 本 * 80 6 21 × ---九 0 次 奎 聂 會 識 * 決 如

猜 析 I 處 * 同 本 **P** 及 有 뼤 車 位 9 現 場 也们 奎 9 iŠ 攑 拆 除 民 房 最 少 之

F

•

方

案,再提會討論。」

Æ, 及 紫 ٧X 緾 不 工 拆 務 局 除 兩 断 工 側 合 威 於 法 建 80 来 7 Ż 10 方 遊 * 集 • 椢 現 M 場 ¥ 位 也初 9 查 就 • 研 原 獲 公 展 澔 論 煮 如 • 下 再 公 展

煮

•

(+)本 煮 南 側 現 有 建 果 倏 經 地 鐵 废 施 I 畤 現 場 被 樣 距 六 楼 • 七 楆 澔 構

物約為二公尺。

辨 新 * 工 砌 處 傪 紀 鏼 改 • 如 E 勘 附 黨 料 方 * ***** 後 将 distractions distractions distractions 個 方 常 提 報 祁 委 * 参 考

決議:

採 方 案 • 南 側 退 縮 Л 公 R 9 北 側 不 退 縮

O

三、建 請 規 定 物 工 務局 給 拆 予充 除 時 與 分 間 當 之考愿 事人 儘 量 作 延 充分 緩 0 , 溝 減 少 通 人

民損

失;

有關

将來拆

遷補

價依

有關

之

四、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之決議詳如附件綜理表。

2.	1.	號編	
以		除	公· 民
※	周	情	或
维 等	雲	人	
			世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足除	陳	對
市脉北完多本情計情 樂如於分79情	入 (c) 情况 (c)	情	第變 三更
不姓移才不段由區置 配補有國訴由、	ノ置		種新
因婚公之,要 侧八 拆费口题補	。 载	建	住生 宅北
南。尺變經為 ○德 屋提者公價 側 自更市鐵 。路 。高。平費	路用	談	區路
居 無 常 府 路 二 及 對 用 民 依 , 單 南 段 分 待 極	地へ		及至
抗 據今位側 57 配 ,低 爭 ,任行建 巷 住 不。	ハ 徳	理	車德 場路
• 有意細集 65 宅 應 而 <u> </u>	路	由	用网
money manualy	产從	*	地戲
尺南 38 畫尺不持 民主	• 優	議	計兩
少側公道。往北 住也 。退尺路 北側 宅應	補償	瓣	查例道等
縮 八 寬 移 建 。分 六 僅 度 二 纂 配	拆透	法	路分
		**	象所
X ×	√	建建	提
		意小	意
		見銀	足線
司	同		線
决	決	委	理表
議	議	員	
•	٥	合決	
		談	
		 .	
80-0811 80-808		備註	
	الله المراجعة	J	<u> </u>

去計委十交建內應容8由計置 :畫 為畫員六通祭客因及月 民道會米綫綫。 南好公 區八 謀路第計路突 侧處展 北德 側路 居正之 福功385董纸出 民確計 **シニ** 之能次道頸且 反且畫 0段 目不決路理參 的健議。應差 對符案 57 巷 而合其 向不 且,则 更事目 南齊 13 改贯的 號 後不必 拓且

市市涉市側場吳然不 民府及府居,前決顧 財政損與民體市定整 產篆客瓣一意長向體 是敕敕各致更之北交 政易多項反動決側通 府推市工對原策移動 之行民程。規未二幾 · 之 · 創能公之 務況方自 內連尺平 。且素應 容賞。順 保,避 ,其 護使免 **北立**

同決議

5. 除 於 ※	4.	
一、陳情位置:中山區懷生段14地號 一、陳情位置:中山區懷生段14地號 一、陳情理由: 一南北側人行道各編二公尺,旣 一高、北側各有八德路、潤水路 一一南、北側各有八德路、八德路二段21號)。	一、陳情位置:八德路二段7卷9號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一、陳情理由:	载不實,如何取信於民。公文書形同造假,有偽造或登例突出12公尺」如予變更,則则前次公展計畫説明書載明「南遺症及弊害至深且鉅。
築物。 長對拆除合法建	縮 8 公尺)。 南側鐵路用地退	
X	· V	
同決議。	同決議。	
80-835	80-814	

以京西向快速道路之原设水顺等二、陳情理由: 2 個(計畫區北側)。 2 個(計畫區北側)。	冠生 「陳情位置:八德路二段57 5樓(計畫區北側)。 「陳情理由: 一原規劃道路筆直且平順 一原規劃道府是抗議而改變, 一原規劃道有少數房屋於 一戶規劃道府學其害」是 的。 一部側路緩旣定,工程即 一部,這種「兩受其害」是 一部,這種「兩受其害」是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ii V
平直、順 教計案是 南拓寬8公尺。	港 13 號一、本案維持原規 一	
一月決議	同決議	:
80-0841 0840	80—839	

80--858 856 859

10.	9.	
光 金 水	等紀等陳等吳等張蕭 2 榮 3 輝 3 振 4 成 發 人竟人哲人芳人德等	
一: 陳情位置:八德路二段57卷3號依原案向南側: 陳情位置:八德路二段57卷3號依原案向南側	() 計畫區北側)。 () 計畫區北側)。 () 計畫區路一再變更僅為平息南二縮小人行道一陳情理由: () 計畫道路一再變更僅為平息南二縮小人行道一下陳情理由: 在。 () 計畫區北側)。 () 計畫區北側)。 () 有數學數學與其一個學數學與其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一個學數學與一個學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學,一個學學一學一學一學一	的人行道。
拓	道 道北寬 路側	termine the Latinophinian the digit excitation and a re-
同決議。	同 決 議	
80-887	80-881 884 882 885 883	

3

=

()除へ陳 百20本請「意對以情新情 绘米地保惠 義必人理生位 公八段障法 。 要民由北置 寬寶:路: 尺德北民山 , 路有之有 度責 一惊 不,40合保 的之 段生 會加米法障 一财 9 段 上渭建人 人產 恭三 本水物民 行, 1 4 交段路 道来 财 號 段 通足、 產 **上** 建 V 16 瓶足南 有非 權 0 地 頭有有 何絶 號

(H) WY 之例此宗相此章談計 拳凸一旨 街一安判 **直出變** 突變全 更 , 更於妥路助 甚,造 有造不協非益 建成颇方人 為影成 **式** 際 政南 險整北 府北 。條側 為兩 決 係 民侧 快凹 對 ٥ , 速進 服居 里崔 務民 道、 人可 社 路南 之互 > 用

X f

同決議。

80—878 879 877 877

脒 游 隆

Ξ

1

权

16

地

號

(+) 陳へ陳

人非、之度引快本合路計本情計情 行因松交影道选案協二畫案理畫位 道拓江通響部道成。側道不由區置 :南: 寬寬等瓶甚分路立 居路應 度平路頭小之之之 民心由 侧坡 没面交,。 設功理 對意原 **し生** 有單會因又計效由 立行八 。 段 必此、八地與完十 ,生德 要可瓶德面地全分 造数路 摄為頭、道面在牽 成常以 牲疏天新路现高强 區。南 居通成生部有架, 城令8 民。,北分寬及如 不鐵米

(H) (24) 豈不40照前面快 可久米様後是速 朝前寬有亦次道 令才的瓶有要路 夕桥属頭十道主 改過路 , 字路要 因路 • • 0 ,在 此口即高 愚和 弄今 無措使架 百叉 必道路道 姓要 要,再路 增交寬 變 加通, 更

物维 不持 要地 拆面 除之 。建

同 決 議

		14.	13.
		徐陳	員商新
		哲成川傳	含場光 委華
四日、	刊口馬也不是在上下了。 設。 要拿人民財產做絕非必要之建) 一人行道」寬度應再編小,不 (維持32	二、陳情理由: 二、不要再變更了, 陳情位置: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一、請編小「人	一门、陳情位置:新生北路一段了號。請市府收回「提明人行道上建物暫不予拆除,俟明人行道上建物暫不予拆除,俟明人行道上建物暫不予拆除,俟明人行道上建物暫不予拆除,俟此決議雖載變更常」。
	X	**	7
		同決議。	同決議。
80— 900 901	902 903	entiset kangliste enerthelijke kantlike verklindsmeter verklijer.	80-897

17.	16.	15.	agigacianto to at Managar
油 使 动	李 薛 朝 忠 楝 林	那 利 志 等	
一,除情理由: 一,除情位置:計畫全區。	一、陳情位置:計畫範圍全匯。 一、陳情位置:計畫範圍全區。 一、陳情理由: 一本地區非商業區,行人流量少 一、陳情理由: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 下陳情理由:若上遠建議予以採納- 下陳情位置:計畫全區。	此不會產生交通瓶頭。
除。另行配售除居就全數拆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退縮 8 米。 一次 4 年 學 2 米。 一次 4 年 學 5 樓 至 平 4 年 明 2 米。 一次 5 樓 至 7 樓 1 世) 1 世) 1 世)	
*	李	4	
同決議。	同決議。	同 決 議 。	
80-876	80 0857 0855	80— 842 844	

就有之進度。 紅碑人行道施縣共同管濟影響 二北側建縣幾平直,不會因4米東更改平順之交通路幾

失。 「知不拆除。」 「應以市價的實際數字補償損

Z .

村論事項三

名 麥 加 难 修 K 計 11 議 畫 ᆂ 林 對 第 該 厜 李 Although 双 浃 滇 次 通 堤 -盤 防 檢 運 rL 情 計 4E ŵ 州 # S.C. 磺 报 滇 配 4 堤 猜 慘 13 計 ij W ż 東 論 * 4 計 4 查 بله 索 北 ٠... 路 9 VX 依 西 = 所 Λ 六 地 次

税明:

= 诚 * # 17 本 M 刘 鮰 _ (+) 審 練 分 第 ₩ 用 鰹 任 常 同 決 所 鄬 -計 地 9 竌 條 意 及 兴 計 入 È 豧 士 市 並 新 ٨ 公 虞 - Company 林 府 鞖 # 第 鰹 惠 有 次 區 遬 VL 計 行 80 集 李 Water of the state 用 财 双 80 查 1 政 地 Æ M 溪 次 7 道 25 H 局 有 * 9 堤 iğ 6 第 路 * 其 興 W. 财 嬔 防 府 1 ф 南 產 亦 * 檢 VL tong very Λ 位 officialisms states K 側 計 決 极 計 46 作 1 及 燧 9 Ť 使 M **** * 住 欢 H À 第 用 協 SECRETARION S i Cu 礩 Ž. A 太 0 她 滇 副 ĀĒ. Λ 额 燧 V.L 有 换 茶 4 0 凝 **_** * 提 7 康 襕 僭 15 0 ø 46 W. 本 提 美 約 V.L ZQ 斓 例 * 位 Sec. 東 STATE OF THE STATE 1 作 * 80 書 ¥ 豣 欢 * 1 70 İŢ Month 舘 蒯 李 槟 計 ф allineasi acto Œ 18 9 翼 四 * * , L 1 用 决 藥 社 建 1 -蒼 ¥Ł. 婋 地 碘 40000000 4400 4400 敎 戦 W. £ 路 Z, L do Λ 館 慽 Þ 對 4 前 迸 ٧X 機 F 大 原 • R 綸 鯉 4 37 M 炊 财 4 道 太 所 Ŷ 用 套 税 展 路 * 1 地 Ą 人 煮 4E 79 地 Ą 機 側 8 压

公 兴 機 M Z 平 鮻 請 有 财 À B 與 AK. 計 處 協 葪 後 # 摄 * 報 告 0 宽

文 林 路 與 新 鼗 計 査 道 路 路 綫 1 Ā 調 鳌 9 稍 都 計 虞 藥 交 通 局 M

後 , 提 * 极 * L. 0

ΒĦ 尺 西 通 園 前 計 主 北 T 項 誉 Ė 隅 積 決 則 單 道 為 镁 採 位 路 0 半 建 鰹 * • 徑 議 稿 Λ 都 15 可 -計 公 採 路 4 废 尺 ù * 顷 與 觼 文 * 交 林 ¥ 有 派 特 X. M 18 财 殊 道 樂 界 À 及 文 敵 綫 局 角 流 £ 協 誌 码 * Ŧ 胸 聯 FF MX. 緩 理 綫 州多 4 直 \$ Œ 成 機 作 2 誕 M £ 9 用 0 祈 盒 至 地 文 路 於 維 林 U 決 持 路 * 碱 approximate). 與 經 4 45 市 堧 , 公 府 45 , 尺 交 公 <u></u>

Æ, 另 單 0 位 農 本 **V**9 建 黨 九 計 Œ. 九 碱 董 英 除 **** 素 外 六 鮰 內 部 航 V 僑 計 計 大 公 Ì ŧ 告 家 將 發 具 另 布 iã 附 VL * T 近 Â 被 施 olemand oleg even 瀿 計 Ż I 凝 * **** 4 ij 傪 逐 ÌŢ * (9 Ż 內 6 於 亷 C क् 11 緞 爱 市 府 配 更 1 79 合 Ä 地 9 修 住 便 13 jE. E 用 府 並 Æ 分 I Ŧ ٢ Æ **** ñ 议 $\overline{}$ 宇 明 保 第 • 作 瓁 0 Ł * Œ. た

大 让 報 捕 討 綸

決 議 0

有 脷 機 嗣 用 地 內 Ż 建 祭 物 今 後 興 建 時 需 先 統 -規 劃 設 計 9 並 提 都 市 設

計委員會審議。

文 林 路 是 否 採 高 架或 地 下方 式 興 建 9 請 主 辦 單 位 在 規 劃 設

計

時

應

慎

重考量。

討論事項四

紊 名 • 台 北 市 都 市 計 畫 公 共 設 施 保 留 地 通 盤 檢 討 紊

说明:

本

常

缫

由

市

府

以

79

3 22

府

工二字第

Ł

た

0

六

五

六

0

拢

函

送

到

*

並

自79223起公展卅天。

本 エ 朸 鴦 燮 与 爻 作 * 計 單 Ė 計 位 世 棠 一风 鳌 後 9 9 計 4 有 舶 徴 大 意 件 L • 期 另 肠 4 公 展 民 或 期 制 本 惟 所 1 랓 提 堰 康

Ż

隊

情

情

煮

煙

茶計約八十餘件。

= 兹 水 A 情 因 紫 提 本 甜 件 常 大 繁 涉 * 多 及 公 全 决 市 為 提 公 高 共 審 設 议 礁 畤 保 效 W 9 地 緓 Ż Æ 撤 纳 礒 或 組 保 成 亭 W 紫 刷 4 趣 組 • 其 9 畔 便 更 加 計 4 镁 ŧ

ku

继

提

本

*

79

5

21

弟

三へ0

次

委

展

1

议

決

联

如

F

:

--1

本

紫確

足

组

成

#

常

後

及

改 4 聘 組 後 審 再 鲞 由 * È 惟 任 * 委 常 異 4 ij AL. 逶 成 * 異 煮 , 13. 固 本 ÁH (79) 年 成 퓆 六月 及 4 底 無 委 人 翼 較 Ép 头 将 <u>___</u> 改 耹 , 俟

李

A

Æ, 嗣 經 提 本 會 *7*9 8 17 第 Л ____ 次 委 員 會 議 決 議 如 左 0

集 本 員 世 人 JE. 孟 紊 次、 為 • 詳 張 慎 加 委 重 潘 員長 析 委 計 審 員 9 義 後 禮 由 ,提 • 祭 門、村 陳委 委 會 員 委 員 添 討 論 員 健 壁 鄉 治 * 0. 黨 曹 陳委 委 組 成 員 頁 專 奮 平 案. 烱 松 * 小組。 陳 `₩. 郭 委 由 委 頁 察 員 明 委 些 Ą 貝 吉 8 擔 黃 委 任 陳 召 委 員

9

O

六 兼經 (-)本案建 煮 索 於 小小组客 参考者或 **7**9 11 議 8 查 倂 召 本市 0 本 開 索 本案 古中 Ì ¥ 專 有 計 素 畤 Ŧ 11 M 通 組 性 盤 第 者 檢 討 9 素 誧 次 都 辨 審 計 理 查 贬 , 會 過 但過 議 滤 8 去委員 研 研 獲 究是 結 會 綸 否 議 如 應 決 下 先 礒

提

*

併本

(3) ()共 未 爾規 檢 一封原則 來 料理 到 ¥ 通 , 位 业 最 僅量芝 檢 好 时 能 時。 將 集 本市 更完整的 10 绘 分 4 為 資料 聽 幾 **a** 個 制 E. 多套 度 一,使 分 考 別 内 民 ĄŢ 政 衆 定 鄉 對 的原 函 通 合 Ŷ 該 則 檢 區 ,訂定本市之 时 寓 有 夹 更 约 多 標 的 準 ٥

Ļ 前 案 項 4 絽 組 第二 論一、 都 次 審 計 查 處 會 經 議 過 嗣 應 於 篩 選 80 6 9 12 研 召 兖 紿 開 果 9 於 就 陳 80 情 5 16 案 件 函 篩 提 選 本 會 表 逐案 0 本 討論 亲辛

٥

散 會。 (下午五 時卅

分)

9 分 別 獲 致 具 體 審 查意見 0 \wedge 會 議 紀 錄 如后 附

八 紫 經 提 本 會 80 6 21 第 ----九 0 次 委 員 會 議 審 議 決 議

本 煮 刷 條 के 民 權 利 務 如 下 :

因 時 間 不 敷 9 無 法 逐 案 義 討 論 甚 决 鉅 定 9 0 क्त 專 請 本 紊 會幕 1). 組 之專 僚單 家 位 對 委 各陳 員 均 情 未 紊 到 件先予 會

,

且

綜 合 研 析 後 * 提 會 討 論 0

議 公 民 或 1 體 所 提之意見篩 選 表 編 號 1. 9 8. 及 編 號 13. Ż 決 議 詳 如 後

附 篩

選 表 0

決

剩 餘 陳 情 意 見 與 討 論 事 項 五 因 時 H 不 敷 9 留 俟 F 次會議 續 行 審 理 0

	3	6	- 5	4 12				1	
				4 13				2	1 编號
林區)編號9	1000 是 2000 是 20	间意見結理表 (中)编號 6。	競期		第3項。 三)編號3及編號4.陳情號71.及公展期間綜理表(計 三 三 記 明	電兒用 表 产 號 孔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本京計畫說明書第一頁要更原京相關陳清京件
側之士林以號公園用地 雨晨路、忠勇路口東北 人	206 第一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中山一號公園部分	北側 士林廿九號公國用地西	· 古标區 27 競絲地(後港 蘇		982 983 983 984 地 競	文 小 東	競 641 段 北 影	一、新黑路中央北路二
公園用地		公園用池	公 園 用 - 地	袋地		夜) (政戰學 地	就 (市 國 2 周 里 2 用		機關用計
住宅區	文教臺	機綱用地	住宅區	撤銷 綠		台名	700		· 第三重
84年度檢討開闢,擬維持原計畫。地已征收,配合市府財源編列、該公園係屬第一期保留地,土	更確切範 級機網用 又因三軍:	封開闢擬仍維持原計畫。 特公國完整性,編列 82年度檢屬第一期土地已征收完竣高维	禹考愿公園完整性,	都委會併京客議参考在案。本字第七六六九八號函將該案本序工務局業以限了. 8. 北市工本府工務局業以限了. 8. 北市工	,三次	畫廿六頁) 接餐展及維護校區完整擬維達餐展及維護校區完整擬維	国後遲提市都委會併有無处之面積大小調布是用意,請寫兵	計 簽 調 地 7 畫 奉 数 之 礼	有關宣三所寸及所間方言
持原計畫。	計論。 請聯勤總部參考專 請聯勤總部參考專	性而很	畫持	植栽綠化。 五公尺建築へ計入 司意都計處所提徹 同意都計處所提徹		建築請都計處查明問編號上。	調後提大會討論。 一清工務局依憲兵司 一清工務局依憲兵司 一次原則同意。	地。30 %公共設施用已併細部計畫通盤	審查意見
同編號5:。	如附件三)	ニーノ	見。 同專案小組審查意	見。		宝儿 山	一、依憲兵司令部所提 一、依憲兵司令部所提 一、依憲兵司令部所提 一、依憲兵司令部所提	照 案 辨 理 。	委員會決議

	潮寒睡暖	港主。	晚季惠委正委友委员	黄草任妻员出席 人	地 等議名稱: 分七
	湖 新	超起和	32 1 1	出席人員签名	市都市計
本会等	图 公園 俊	建新发	超岩炭 品	教布局	里春里曾等
部村等等等等	高老车	林庆美艺艺	210 20 30 14	第二 到 席 人 養 名	391次大会

>

E